

# 电子器件采购评审细则

标段编号：1036-212-huql-20240531-001/01

评标方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行为分析	硬件信息	对比各投标文件所使用的电脑硬件信息，看是否存在共用电脑的情况
2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相似度	检查各投标文件之间文本内容的相似度
3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文件信息检查	对标书文件作者的审查，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4	商务评审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5	商务评审	法人授权书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6	商务评审	投标书	是否按要求上传商务、技术、价格标书。
7	商务评审	交货期：	按订单备注时间交货。
8	商务评审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投标时提供自身中小企业声明函（不是中小企业也需要盖章说明）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相关规定详见附件。
9	商务评审	交货地点：	河北廊坊燕郊经济开发区海油大街201号。
10	商务评审	质保期：	自收货之日起12个月。
11	商务评审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投标人投标时提供自身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12	商务评审	知情承诺书：	投标人投标时提供自身知情承诺书。
13	技术评议	交货时提供文件	1、供应商必须提供产品质量合格证书。 2、供应商必须提供原产地证明。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4	技术评议	供货要求	符合物资材料采购申请单中列出的规格型号及厂家，如产品型号升级，经过技术确认可接受。
15	价格评审	是否需要评分：不需要 是否多轮报价：否 评标价计算规则： 评标价=算数修正 投标报价	